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为恢复上市所采取的措施及 有关工作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2006年、2007年、2008年连续三年亏损，公司股票自2009年3月24日起暂停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为恢复上市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为避免公司股票终止上市，2008年12月2日公司正式启动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于2008年12月29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沈阳雅都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暨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目前，重组相关的尽职调查、评估、审计等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将争取尽快完成重组，使企业走出困境。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3、在公司股票暂停上市期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定期发布公司为恢复上市的工作实施情况，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恢复上市有关工作进展，并且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尽可能的做好一切复牌准备，争取早日复市。

4、暂停上市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联系电话：0519 - 85130681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岷江路1号

联系人：邹亮 叶涛

特此公告！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五月六日